

2024 年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主要职责

负责辖区范围内公房的维护和管理。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办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和物业管理机构登记备案等的初审工作。负责辖区内非住宅房屋的租赁登记工作。协助业务相关部门开展辖区内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征缴和管理的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开展辖区内物业小区设立业主大会及成立业主委员会的指导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三、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3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2.06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2.37	本年支出合计	232.37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2.37	支出总计	232.37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其他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80	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 如无需备注事项, 请写“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名称							
	合计	232.37	213.87	18.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06	153.56	18.5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06	153.56	18.5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56	15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8.50	0.00	18.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9	4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9	4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9	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80	31.8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2.06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2.37	本年支出合计	232.3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2.37	支出总计	232.3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32.37	213.87	18.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	18.92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92	18.92	0.00
[2082601]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92	18.92	0.00
[212]行政运行	172.06	153.56	18.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2.06	153.56	18.50
[2120101]行政运行	153.56	153.56	0.00
[2120103]机关服务	18.50	0	18.5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1.39	41.39	0.00
212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9	41.3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59	9.59	0.00
[2210202]提租补贴	31.8	31.8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合 计	预算
		213.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79
[30101] 基本工资		135.48
[30102] 津贴补贴		31.8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8
[30201] 办公费		1.80
[30202] 印刷费		3.22
[30207] 邮电费		0.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 差旅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备注事项，请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8.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0
[30226]劳务费		18.5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3.87	213.87	0.00	0.00
“三公”经费	1.00	1.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备注事项，请写“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备注事项，请填写“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13.87	213.87	213.87	0.00	0.00	0.00	0.00
11-在职人员经费	195.79	195.79	195.79	0.00	0.00	0.00	0.00
21-公用经费	18.08	18.08	18.08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8.50	18.50	18.50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表
221-其他运转 类（综合类）	18.50	18.50	18.50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表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填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 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2.37万元，比上年减少3.2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缩小开支；支出预算232.37万元，比上年减少3.22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缩小行政开支。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缩小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减少1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缩小行政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3.87万元，比上年减少4.02万元，下降1.8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缩小行政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安排政府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8.3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50 万元，主要是购置打印机。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18.50	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没有重点项目的，请在表内填“无”，并在此备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费用。

【说明: 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 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 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 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房地产管理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元）		185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发放2024年度2名劳务派遣工作人员工资和津贴。提高工作效率。			
		2024年度目标			
		发放2024年度2名劳务派遣工作人员工资和津贴。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人	2人
		质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劳务报酬按时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正常运作和聘用人员劳务支出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100%	100%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